

## ■心香一瓣

沈东海

鸟枪不一定只“吃鸟”，有时候它也会“吃人”。

在林子中，他弓着腰蹑手蹑脚地走着，他们也猫着腰轻手轻脚地跟着。他停在原地左顾右盼，他们也站在原地东张西望。他扑倒在地，他们也跟着趴在地上。他匍匐前进，他们也跟着爬行。他端起枪，他们也假装手轻脚地跟着。他屏住呼吸瞄准，他们似中了魔咒，也把气屏住了。这时只听“嘭”的一声——鸟飞走了。他毫不在意，拍拍身上的尘土，走了。他们似意犹未尽，也直起身，把手捏成手枪，单眼瞄准，对着空空的远方，嘴里还“嘭嘭”着。

那是1974年秋，几十年前的事了。他是个在当地不出名的猎人，家住城北，不靠打猎为生，是个靠吃竹编饭养活一家的篾匠，地道的手艺人。而跟在他屁股后的，是一群半大的孩子和嘴上没

毛的后生。

打猎对他而言，纯属消遣，可以说是玩，没有歹念，更不是为了口欲之欢。手上的枪是一把很古老的火铳，宁波土话叫沙子枪，需要往枪管里填入火药、铁砂，用铁棍捅一捅，塞实了，放上火药子，并且一次只能放一枪，是他一个住鄞州岐山绰号叫“才才暮郎”的朋友帮他做的。

那时候的他，颇有艺术家的风范，养着一头长长的头发，留着乌黑的络腮胡子，在常人看来很邋遢，他倒觉得很自然。每年农闲，又没竹器活可做的时候，他就背上他的一管鸟枪，出门了。出门不用招呼，便被一群孩子围着，有要看枪的，有要摸一把的，有想拿来玩玩的……对此，他不作任何回答，只顾背着他的那把鸟枪，大步流星地走着。这时，大家都不再言语了，默默地跟着。在村内的稻田里，在村口的小树林里，在村后的那片山上，只要有鸟，他就蹑手蹑脚地躬下身子，用手往身后一摇，跟着的孩子便大气不出，都蹲下了。他趴在草地上匍匐前进，他们也

跟着模仿，近了近了……这时他举起枪，还没等他开枪，鸟跑了。身后的孩子抡着拳头砸地，表现得比他还懊恼，好似这只鸟是被他(孩子)弄跑的。瞄了一下午，一枪没放，接近饭点，“嘭”的一声，却完全打偏了。一群孩子抱头趴在地上尖叫，大嚷着：怎么会这样，怎么会这样，好似这一枪是他(孩子)放的。他却吹着口哨，走了。虽然每每如此，但每次出门，他们还总是跟着他。

回到家，弄了一身泥，浪费了一发火药，却连个鸟毛也没打到，这难免要被老婆数落笑话：还去干啥？还不如好好在家待着。他不争辩，只是嘿嘿笑笑。她不知的是，他因此成了村里的孩子王，也结交了许多同道的朋友，得到了许多本不可求的快乐。

这样的日子过了很多年，一次他的一个篾匠朋友的哥哥叫国财的找到了他，要问他借枪。因为有个朋友结婚，问国财定了一些猎物。国财身上只有一把火铳，如果上山遇到野猪的话，一枪很难毙命(这些鸟枪一般

都是单发的)，就想再借一把。而那时，他的孩子已挺大，家里家外忙不完的活，那把枪就被闲置了。他告诉国财，那把枪很久没用，可能坏了。国财说他有枪许可证，会修理各种老枪，对枪最内行。于是他们进了卧室，拿出那把锈迹斑斑的老枪。国财端详了许久，叫道：好枪。他听得眉毛微微一挑，笑了。这把枪在国财手上很听话，一点没为难他，很快被他拆开了，清理了里面的铁锈，又重新装上，装了火药，上了膛，拿到院子里，准备试枪。国财很娴熟地端起枪，扣动扳机，枪却没响。国财纳闷了，以为火药不够，又往枪管里放了些火药和铁沙，扣动扳机，只听“嘭”的一声巨响，地动山摇一般——枪管炸裂了。国财被火药的冲击力击倒在地，炸断了三根手指，倒在了血泊里。

事后，国财才醒悟：这枪诡诈得很，是把吃人的枪。而他只在心里淡淡地叹了口气，想到：只要有了那个想法，哪有不吃人的鸟枪。世间许多的事，又何曾不都是这样……

## ■生活七彩

顾亚萍

油菜花开满眼黄，大自然贡献出无限诗意。我去西畈村赏油菜花，是每个春天要做的事。

在西畈村，我站在山岗上往下看，近千亩的梯田上，一层层黄绿相间的色彩铺泻而下，白墙黛瓦的村舍镶嵌其中，犹如一幅美丽的风景画，令人流连忘返。走近看，这一株小小的油菜花，十字形的四瓣花，它的外貌极其平凡，它没有月季、玫瑰、牡丹那样层层叠叠的花瓣与多变的姿态、奇异的色彩，它只有粗壮的根茎，茂密的叶，它只是自始至终坚持的一身黄色，那样充满朝气的鲜黄，当它大片大片聚在一起的时候，直让人置身于梦幻之中。

油菜花不仅是朴素而美丽的，它还一株古老又平民的花。

几千年前，生长在地中海沿岸到中东地区的一株植物，从西亚一带传入中国，我们称之为芸薹。起初，种植芸薹是为了吃叶子，后来人们发现芸薹的种子能通过压榨出油，于是将芸薹培育为两个品种，一种是用来榨油用的油用芸薹，另一种是用来食用的。能榨油的油用芸薹，称为油菜，它开出的花自然就称为油菜花。

“莺飞草长三月天，油菜花开满山间”。自古到今，这金灿灿、清香四溢的油菜花，受到了各阶层人们的喜爱。在古人充满诗意的眼眸里，别有一番韵味，留下的大量描写油菜花的诗句中，以宋人杨万里的诗最为我们熟知。800多年前的一个春天，他途经新市(今湖南省攸县北)，借宿在一家徐记客店时，见到了顽童、油菜花、黄蝶相映成趣的美丽画面，即兴写道：“篱落疏疏小径深，树头花落未成阴。儿童急走追黄蝶，飞入菜花无处寻。”描写生动

传神，充满了童趣。诗人通过对油菜花的描写，抒发了他对无忧无虑的田园生活的向往。

宋人范成大在《四时田园杂兴·其二》中写道：“梅子金黄杏子肥，麦花雪白菜花稀。日长篱落无人过，惟有蜻蜓蛱蝶飞。”清人王文治在《安道中即事》中写道：“夜来春雨润垂杨，春水新生不满塘。日暮平原风过处，菜花香杂豆花香。”诗人认为，油菜花从来就独自扎根于土地，以它独有的方式盛开。它是最平民的花，无论是宽阔谷地，辽阔的平原，还是高低不平的丘陵，只要撒下一粒种子，经过冬蕴春发，就会蓬勃向上生长。它不以奇异恢弘夺目，更不以新巧别致喜人，贵在其自然清新、真诚热烈。

我知道，各种花都有一定的含义，油菜花即使再普通，它也有花语。希腊神话里记载过爱神出生时创造了玫瑰的故事，玫瑰从那个时代起就成为爱情的代名词。油菜花虽比不得玫瑰的高贵圣洁，也没有奇异的花香，它只是散发出纯朴的泥土清新的芳香，人们还是赋予了它独特的花语。因为它的生命力十分顽强，并且是大片聚集在一起生长的，所以就有了加油的花语。它象征着生机、精力旺盛、快乐和正能量的精神。

我沉浸在这如诗如画的油菜花海里，想到油菜花开过后，它的美丽将变成一边凋谢一边结实的呈现。到初夏，油菜成熟的果实——褐色的油菜籽用于榨油，成为透明金黄又散发浓香的菜籽油，成为我国人千百年来的食用油。它完成其蓬勃蓬勃、轰轰烈烈的美丽一生后，留香人间。

试想，如果没有油菜花，春天定不会如此美丽多姿。由此，我想到，即便是出身卑微，只要心中有理想，再平凡的人也能让人惊艳。

## ■奉邑风情

## 我站在旷观亭中

练国铮

武岭公园是溪口镇西头风景绝佳处，公园西南边静静地卧着一座龟山。山不高，也不大，却是公园的制高点。龟山树木浓荫，山崖壁立，南濒刻溪，清亮的溪水潺潺地穿过藏山大桥，在龟山脚下回旋而成深潭。现有新铺的木栈道绕山而下，一直通到临溪的亲水平台上。龟山上筑有两座小亭子，一座旧有的名曰“旷观”，新修的那座叫“涵碧”。站在龟山顶上旷观亭中朝东边远望，但见沿溪三里老街在绿树丛中时隐时现，镇东端的文昌阁也尽收眼底。

我这已经是第N次站在龟山的旷观亭中了!

小时候有一段时间在溪口上学，成年后因为寻找生计，又曾多次在溪口小住。每次到了溪口，总要到武岭公园里转转，总是要爬上龟山，站在孤寂的旷观亭中，想想历史，想想人生。那时候，我所看到的公园，已经不是公园，而是成了溪口林果场，杂乱地栽种着各色果树，其中还夹杂着几家小工厂。看着这样一片荒凉破败的景象，总是会想起父亲多次给我们讲过的故事。

这是1940年农历正月初三，侵华日机再次轰炸溪口，目标是住宿在武岭公园漪澜厅的蒋经国，其实他已在腊月廿八例行“谢年”后离开溪口去了赣州。是日午后，防空警报骤然响起，我父亲从街头的家中逃出，跑到武岭公园附近时，只见几架轰炸机正窜到头顶上，向上街头、武岭公园、龟山对岸的上山村一带狂轰滥炸，投下数十枚炸弹，顿时燃起一片火海，浓烟四起。我父亲从地上爬起身来，只见自己的家正在熊熊大火中燃烧、坍塌。百姓死伤无数，现场到处是断肢残体，哭声遍地，惨不忍睹。日军以为蒋经国住在武岭公园漪澜厅，因此，这里成了主要攻击目标，园内的亭台楼阁、花草画廊大多被摧毁，满目疮痍，成为一片废墟。

只有旷观亭，屹然挺立，历经日



樱花烂漫

高大庆 摄

## ■奉人纪事

裘七曜

有一种鸟，它的轻叫，不入云霄却悦耳缭绕；有一种鸟，它的轻叫，不烦不恼却轻轻悄悄。春天里，柔风里，它在田野、在山坡、在枝头……“阿公阿婆，割麦收禾”这样欢叫着，让你回忆无穷。它是催春声声的布谷鸟吗？只是点点滴滴地让我忆起阿婆来。

阿婆住在故居右房敞堂的后半间。左两间右两间，堂堂敞堂正中间。敞堂不常用，红白喜事或祭祀时呼朋唤友才热闹一番，那毕竟只是偶然。所以，阿婆静静

的，念她的经，既没经书又没贝叶。我，那时小小的，悄悄地看着面容清瘦的阿婆，倚贴一下她的膝盖，她摸摸我的头，忙不迭地说：贼嘴乖(大概的意思：你是个听话的孩子)。

阿婆的后门有棵枣树，我们叫白蒲枣。隔壁的表弟是个伶俐的小馋猫，瞄瞄阿婆在前房，他从自家的后门猫过矮墙，轻脚便手偷摘枣子。偷到了，沾沾自喜、囫圇吞枣；被阿婆发现了，慌不择路、鸡飞蛋打。其实，阿婆只是轻轻呵斥，大意是枣子还没熟，嘴巴这么馋之类的。表弟红着脸，过了五分钟笑嗝

嘻嘻又出现了。

我是客人，待遇不一样。阿婆总用一根有钩的杆子把树枝拉到窗台，眯着眼睛挑几颗青里带红的枣子给我。尽管未熟，我也是小馋嘴，吃得津津有味。咦，表弟又在门口偷瞄了。

阿婆的小女嫁在鄞州塘溪，那时那里的生活水平相对好些。所以，那个阿姑回娘家时，总会带一些点心给阿婆。阿婆也会给我们这些儿孙辈的留些。我清楚地记得，有一次她用布襖(围裙)裹着，给了我一个香喷喷的油炸团，至今还味浓香永。

## ■往事如烟

王述梓

前段时间，我家乡邻村的一位亲戚来我家，说起前几年他们村搞了一次进谱，比较热闹。这使我想起童年时期家乡洪溪村进行的一次进谱。

那是在1948年，我11岁。洪溪村按照三十年一次的传统规定，进行了一次进谱，对全村同一祖先繁衍发展的男人进行重新登记造册，称为登记家谱。进入家谱的人才被承认是同族人民。

在我记忆中，那时洪溪村约500户人家、1500人，基本上是单

一王姓村民，祖先从奉化大堰迁入定居，逐渐繁衍发展。

那时进谱是全村的重大事情，当年10月，登记工作圆满完成，随后举行了一场特别隆重的大庆祝。村里请了三个戏剧团，分别是京剧团、越剧团和孤儿京剧团(称难童班)。京剧团在祠堂前进戏台演出，越剧团在祠堂后进戏台演出，孤儿京剧团在洪溪小学前面的一块稻田，经平整登台演出，连演三天三夜。

大庆祝是进谱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按常规各家各户都要邀请所有亲朋好友来看戏，富裕人家杀猪

宰羊，一般村民也都要买鱼买肉设酒席招待客人。我父亲派我到下陈、章胡等近村邀请亲朋，远村由大人自己去请。全村家家户户全力以赴招待客人，村小学停课放假。村子热闹非凡，大街小巷，行人往来摩肩接踵。下午和晚上剧场开演时，三个剧场都是人山人海，祠堂里楼上楼下各个角落都挤满了看戏的人。这样热闹的局面我是第一次经历，也是一生中唯一一次经历。

最高兴的是我们这样的小孩子。招待、安排客人看戏有父母和年长的哥哥姐姐，我们小孩只管自由活动，既无需做招待工作，大人也无暇

## 一生难忘的进谱